

泰州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文件

泰建发〔2022〕139号

泰州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关于印发《2022年“盛邦杯”泰州市工程造价职业技能竞赛实施方案》的通知

各市（区）住建局、人社局、总工会：

根据江苏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江苏省总工会、江苏省教育厅《关于开展2022年全省百万城乡建设职工职业技能竞赛的通知》（苏建工会〔2022〕77号），泰州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泰州市总工会《关于印发2022年职业技能竞赛工作安排的通知》（泰工社发〔2022〕78号），江苏省住房和城乡建设系统职工劳动竞赛活动领导小组《关于印发〈2022年全省百万城乡建设职工职业技能竞赛工程造价决赛实施方案〉的通知》（苏建竞〔2022〕18号）等文件精神，经研究，决定于7月份开展泰州市住建系统工程造价职业技能竞赛活动，现将《2022年“盛邦杯”泰州市工程造价职业技能竞赛实施方案》印发给你们，望各单位认真组织实施。

附件：2022 年“盛邦杯”泰州市工程造价职业技能竞赛实施方案

泰州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2022 年 6 月 23 日

2022 年“盛邦杯”泰州市工程造价 职业技能竞赛实施方案

一、赛务组织

泰州市建设工程造价职业技能竞赛由泰州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主办，委托泰州市工程造价管理处及泰州市建设工程招投标与造价管理协会承办，泰州市职业技术学院协办，承办单位具体负责本地区选手资格审查（包括个人身份信息的真实性和劳动关系合法性）、选拔等工作，协办单位具体负责培训工作。

为规范有序推进各项工作，现成立 2022 年“盛邦杯”泰州市工程造价职业技能竞赛领导小组，成员如下：

组 长：

泰州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局长	许向前
---------------	-----

副组长：

泰州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副局长	孙建兴
泰州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二级调研员	孙建华
泰州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副局长	钱筱涓
泰州市总工会副主席	朱秀宏

成 员：

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职业能力建设处处长	孙晓烽
市总工会劳动和经济工作部副部长	季 臻
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工会工作委员会主任	陈 博
市工程造价管理处主任	张友华

市建设工程招投标与造价管理协会会长 王如东

泰州职业技术学院建筑工程学院院长 刘如兵

领导小组下设办公室，办公室设在泰州市工程造价管理处，张友华任办公室主任，成员为陈建霞、潘爱华、钟莉。

二、参赛资格

全市住房和城乡建设系统的设计、施工、招标代理、监理、项目管理、造价咨询企业和建设单位、开发企业从事工程造价工作满三年以上、年满 18 周岁（含）至 60 周岁（含）之间，与用人单位签订劳动合同的人员均可报名参赛。以往历年已获得“江苏省五一创新能手”“江苏省技术能手”“江苏省住房城乡建设系统技能标兵”的选手，不参加本年度的省竞赛。

三、参赛安排

（一）报名时间

6 月 27 日-7 月 6 日，竞赛报名及资格审查，联系人：陈建霞、钟莉，联系电话：86882637、86882640。

（二）竞赛时间及地点

7 月 23 号（周六），在泰州职业技术学院建筑工程学院 5 楼 506、513、517 教室（泰州市医药高新区天星路 8 号）。

（三）竞赛要求和范围

竞赛分为理论考试和实操两部分进行，理论知识竞赛的成绩占总成绩的比例为 20%，采取闭卷笔试形式，赛时 60 分钟。实操操作考察算量计价，竞赛的成绩占总成绩的比例为 80%，采取开卷形式，赛时 360 分钟。

理论考试考察选手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标准、定额解答和分析计量计价技术问题。复习题库请在江苏省住房城乡建设厅官网首页“专题专栏”——“更多”——“建设职工之家”——“劳动竞赛”栏目（<http://jscin.jiangsu.gov.cn/>）或江苏省工程造价管理协会官网首页“通知公告”栏目（<http://www.jszjxh.com/>）下载。

实践操作以项目任务书、施工图形式下达，考察选手按照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标准、定额、计量规则、计价规则，对项目任务书规定的内容和施工图纸进行工程量计算、清单编制、定额套用和造价审核。

竞赛综合考察选手技能水平和作业效率，考察范围：理论（选择题、判断题）、土建工程（含钢筋算量、模板算量）、装饰工程（地面、吊顶、墙裙等）、安装工程（水、电等）

理论竞赛和技能竞赛分别计分，参赛选手理论竞赛成绩和技能竞赛成绩均为60分以上的为合格，其总成绩方可纳入选手排名。

（四）适用工具和资料

参赛选手应自备铅笔、钢笔、橡皮、修改液，计算器，比例尺、直尺，规范、标准、定额、图集等资料和工具书。其中竞赛适用规范、标准、定额资料如下：

- 1.《建筑工程建筑面积计算规范》（GB/T 50353-2013）；
- 2.《建设工程工程量清单计价规范》（GB 50500-2013）；
- 3.《房屋建筑与装饰工程工程量计算规范》（GB 50854-2013）；
- 4.《通用安装工程工程量计算规范》（GB 50856-2013）；
- 5.《混凝土结构施工平面整体表示方法制图规则和构造详图》

(16G101-1, 16G101-2, 16G101-3);

6.《江苏省建筑与装饰工程计价定额(2014版)》;

7.《江苏省安装工程计价定额(2014版)》(第四册电气设备安装工程,第九册消防工程,第十册给排水、采暖、燃气工程,第十一册刷油、防腐蚀、绝热工程);

8.《江苏省建设工程费用定额(2014版)》;

9.《建设工程工程量清单计价规范》(GB50500—2013)及其9本工程量计算规范的贯彻意见(苏建价〔2014〕448号);

10.《省住房城乡建设厅关于建筑业实施营改增后江苏省建设工程计价依据调整的通知》(苏建价〔2016〕154号);

11.《省住房城乡建设厅关于调整建设工程按质论价等费用计取方法的公告》(〔2018〕第24号);

12.《省住房城乡建设厅关于调整建设工程计价增值税税率的通知》(苏建函价〔2019〕178号);

13.《省住房城乡建设厅关于建筑工人实名制费用计取方法的公告》(〔2019〕第19号);

14.《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关于实施安全文明施工措施费动态计价管理的公告》(〔2020〕第11号);

15.《省住房城乡建设厅关于新冠肺炎疫情疫情影响下房屋建筑与市政基础设施工程施工合同履行及工程价款调整的指导意见》(苏建价〔2020〕20号);

16.《省住房城乡建设厅关于发布江苏省房屋建筑和市政基础设施项目工程总承包计价规则(试行)的公告》(〔2020〕第27号);

17.《省住房城乡建设厅关于智慧工地费用计取方法的公告》
（〔2021〕第16号）。

四、团体赛和个人赛安排

（一）团体赛

团体赛以企业为代表参赛，企业至少派3名以上选手参赛，不足3人视为不参加团体赛。取本企业前3名总成绩作为团体赛成绩。

（二）个人赛

个人赛以每名选手最终总分作为评奖依据。

五、奖项设置

（一）市级竞赛

团体奖：一等奖1名给予获奖企业信用评价加1.5分；二等奖1名给予获奖企业信用评价加1分；三等奖1名给予获奖企业信用评价加0.5分。由市工程造价管理处在本年度信用评价考评中予以相应加分。

个人奖：前3名选手获得市级竞赛一等奖，第4-8名选手获得市级竞赛二等奖，第9-16名选手获得市级竞赛三等奖，由市住建局颁发证书给予奖励。市工程造价管理处对取得个人成绩排名前10名的选手给予所在企业信用评价加0.1分。

第一名选手，经市总工会综合考察合格后授予“泰州市五一劳动奖章”荣誉称号、奖励6000元；第二、三名选手，由市总工会授予“泰州市五一创新能手”荣誉称号；对取得前三名的选手，由市人社局授予“泰州市技术能手”荣誉称号。

已获得过市级“五一创新能手”“技术能手”称号的选手可以根

据竞赛排名推荐参加省级竞赛，但是不参与市级竞赛评奖，由选手所在单位给予对应物质奖励。

（二）省级竞赛

1.对参加省级竞赛活动成绩突出的个人，按照《关于开展 2022 年全省百万城乡建设系统职工职业技能竞赛通知》（苏建工会〔2022〕77 号）予以表彰奖励。

2.江苏省工程造价管理协会对参加工程造价技能省级决赛获得优异成绩的选手个人和代表队分别设一等奖、二等奖、三等奖若干名，并颁发证书和奖牌。

抄 送：市人社局、总工会。

泰州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办公室

2022 年 6 月 23 日印发